

最後的祝禱與勸勉

參考經文：《希伯來書13章20～25節》

.....願賜平安的上帝在你們所做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，使你們能夠遵行祂的旨意！願祂藉著耶穌基督在我們身上成就祂所喜歡的事！願榮耀歸於基督，世世無窮！阿們。（希伯來書13章20b～21節）

今天這段經文，是作者對受信者的祝福禱告及最後勸勉，提醒他們關於耶穌在世時的諄諄教誨，以及耶穌離世升天後，門徒對主的真實體會：「上帝已經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裡復活。祂憑藉耶穌所流的血印證了永恆的約，使祂成為群羊的大牧人。」（希伯來書13章20節a）耶穌基督是從死裡復活的主，藉由十字架上的死，真實走過人類最幽暗的深谷、經歷與天父上帝分離的痛苦；但也因著復活，主耶穌勝過一切死亡權勢，讓所有信靠祂的人罪得赦免，得著更新、復活與永恆的盼望。

從這段經文不難想像，作者與接受信者間的深厚情誼，及殷殷期許。提到最後晚餐，自宗教改革後，基督新教的聖禮典僅保留兩項，即洗禮與聖餐。「洗禮」就是公開宣誓歸入基督耶穌名下成為基督徒；「聖餐」則是「與主同桌」的信仰體驗，透過領受聖餐，經歷到主耶穌的同在，同時體會與其他信徒間的密切連結。凡奉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的名受洗者，都是耶穌基督的身體，在教會——耶穌基督的身體之下，我們是互為兄弟姊妹的一家人！所以，聖禮典對教會而言非常重要。宗教改革家約翰·加爾文認為，聖餐最好常常舉行，因為聖禮典提醒教會一個很明確的使命，就是要努力為主作見證、傳福音、帶領人受洗歸入基督的名下；成為基督徒之後，我們也要學習一起同工、一起服事、過著彼此相愛的生活，讓教會成為一個願意分享愛、活出愛的好所在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即規定，自治堂會一年要舉辦6次以上聖禮典。

今天，我們從作者最後的祝福禱告也看見，一個天國公民所應盡的職責：「願賜平安的上帝在你們所做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，使你們能夠遵行祂的旨意！願祂藉著耶穌基督在我們身上成就祂所喜歡的事！願榮耀歸於基督，**世世無窮！阿們。**」（20～21節）基督徒一定要好好行善，但行善絕非為了換取功德，而是使我們得到成全。換言之，行善是遵行上帝的旨意，行善更能滿足上帝的心意；而一個能滿足上帝心意的人，也會是一個真正有滿足喜樂的人！

默想：

每次領受聖餐時，自己有何體會和感動？如何將這體會與感動落實在個人、教會與社會？

祈禱：

親愛的主耶穌，感謝祢為我們而死，使我們領受罪得赦免的救恩；感謝祢死後又復活，讓我們有得勝、更新與永恆生命的盼望。奉祢寶貴的名禱告，阿們。